



大会

Distr.: General
25 August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三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50(a)

宏观经济政策问题

国际贸易与发展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审视国际贸易与贸易体制的最新动态，特别是世界贸易组织多哈回合谈判及其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多哈回合和多边贸易体制正处于紧要关头，因为最近举行的非正式世界贸易组织“小型部长级”会议未能为在今年结束本回合谈判奠定基础。本报告特别注意到贸易与贸易体制同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特别是千年发展目标的联系，注意到全球经济面临的持续和新出现的挑战。

* A/63/150 和 Corr. 1。



一. 导言

1. 本报告是遵照大会第 62/184 号决议编写的，决议请秘书长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秘书处合作，就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和多边贸易体制的发展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二. 国际贸易与发展方面的趋势

2. 最近几年全世界的产出强劲，出口增长，这主要是由发展中世界许多地区生产能力的增长驱动的。然而，金融、燃料和粮食价格造成的全球需求冲击给世界经济蒙上了捉摸不定的阴影。现在预期 2008 年全球增长要低于往年。经济减速和新出现的挑战有可能破坏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和减贫以及争取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前景。随着经济前景日益变化莫测，保护主义和反全球化情绪也重新抬头，对调整的关注进一步加深。

3. 美利坚合众国次级贷款崩溃触发的**全球金融危机**大大缩减了全球信贷市场的流动性，随之而来的利率上升使世界各地的投资紧缩。美元贬值和美国经济放缓减少了全球进口需求。**能源和商品价格**的飙升又给全球通胀火上浇油。原油的现货价格从 2007 年 1 月的 50 美元一桶涨到 2008 年 7 月的 147 美元一桶，然后在 8 月回落到 115 美元一桶。由于证券投资转向商品市场寻求更高的回报，投机加剧了价格的变动。高昂的能源价格提高了燃料、肥料、农药、种子和运输等投入的成本，从而增加了农业生产的费用。包括发达国家在内的对生物燃料的补贴使生产偏离农业，助长了价格上涨。在不影响增长的情况下抑止通胀压力已经日益为各个中央银行所关注。

4. **全球粮食价格**的飙升和谷物储存的耗减，特别是大宗商品的耗减，引起了一大串人道主义、社会经济和发展方面的挑战。小麦、稻米和黄豆的价格自 2007 年年初以来上涨了 40%至 60%，虽然最近价格有所稳定。过去五年，低收入粮食净进口国家的谷物进口费用翻了一番。尽管采取了一些短期措施，粮食价格预期仍将大大高于它们 2004 年的水平，这是因为存在着多重根深蒂固的原因，包括不断变化的人口情况、消费格局，天候变化与荒漠化日益严重的影响，以及国家和国际政策与措施历来在消极地影响着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农业生产。发达国家的农业补贴扭曲了国际市场，削弱了发展中国家的农业生产。最近施加的出口税和限制虽然为国内消费者提供了短期救助，但有可能加重其他国家的形势，阻碍较长期的供应应对措施。

5. 全球粮食危机有可能逆转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特别是在根除赤贫和饥饿(千年发展目标 1)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在 37 个以上发展中国家(其中 20 个是最不发达国家)，吃饭问题需要加以紧迫注意。危机可能会使遭受赤贫和饥饿者在现有的 8.54 亿人口基础上再增加 1 亿人口。难以获得粮食还危及儿童的健康(目

标 4)、教育(目标 2)和产妇保健(目标 5)。据估计,如果现有的价格得以保持,必须要有 250 亿至 400 亿美元的年度国际援助才能帮助提高发展中国家的粮食生产。因此,对这个危机要有一个全面、协调的应对措施,既包括紧急应对措施,又包括增强提高生产力的安全网和农业投资。多哈回合通过处理国际粮食市场的系统性扭曲,有助于问题的中长期解决,尽管多哈回合取得成功所产生的效果——视部门而异,估计全球生产增长-2%至 2%——与最近价格的上升相比相形见绌。¹

6. **气候变化**是人类面临的一个长期挑战,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尤其如此。然而,多边或单边采取的应对措施有可能对国家的生产可能性产生中期抑止作用,并对发展中国家带来调整费用。最近 2007 年 12 月在巴厘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会议决定启动关于加强合作减缓温室气体排放问题的谈判,从而增强了多边合作。据估计,到 2030 年,发展中国家将需要 280 亿至 670 亿美元资金用于对气候变化的调整。另一方面,以交易货物和服务的碳密度和能效为基础制订的各项环境标准可能对传统上依赖强排放生产工艺和方法的发展中国家造成昂贵的调整费用。多边贸易体制有助于环境商品和服务的贸易,控制一些为保护环境而采取的贸易相关措施,如边境税措施、限制贸易的标准和非关税壁垒。

7. 在经济形势日益捉摸不定的背景下,2007 年是全球经济连续增长的第四个年头。世界产出增加 3.8%。发展中国家带头,强劲增长 7.3%,而发达国家为 2.5%,在这些国家,疲软的增长据预测将持续一段时间。世界商品出口增加到 13.8 万亿美元,即增长 14.4%,增速比去年低;服务业出口增加到 3.3 万亿美元,即增长 18.1%。发展中国家的商品出口增加 15.2%,在世界商品出口中的份额从 37.3%增加到 37.5%,但它们在世界服务业出口中的份额保持不变,仍为 25.4%。最不发达国家的商品出口增长了 21.2%,在世界中占的份额从 0.85%增加到 0.91%,它们在世界服务业出口中的份额仍然不变,为 0.5%。

8. 发展中区域中商品出口最强劲的是亚洲(16.3%),随后是拉丁美洲(12%)和非洲(10.7%)。中国的出口增长最快,为 25.7%,印度出口增长 20.3%,巴西 16.6%。从 2000 至 2006 年,初级商品的出口增长快于制成品,而矿石和金属在商品出口中的份额从 4%增加到 7%,燃料从 20%增加到 22%。

9. 南南贸易继续加快,在 2006 年占发展中国家出口总额的 46%,占世界商品出口的 17%。亚洲占南南贸易的 85%,拉丁美洲和非洲分别占 10%和 5%。南南贸易基本上仍然是区域内性质的贸易,但区域间贸易的机会越来越多。鉴于区域贸易安排迅速扩散,估计全球贸易一半以上在区域贸易安排的伙伴之间进行。高收入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国家的出口近 60%的对象是区域贸易安排的伙伴。发展中国家这个比例较低,在 30%至 40%之间。

¹ S. Polaski, *Winners and losers: impact of the Doha Round on developing countries* (Carnegie Endowment Report, March 2006)。

10. 关税保护在过去 10 年内继续减弱。² 全球最惠国关税从 2000–2004 年的 11.7% 降到 2007 年的平均 9.4%。2001 年至 2007 年期间，发达国家对中低收入国家出口的平均最惠国关税，农产品从 11.1% 降到 6.8%，工业产品从 4.0% 降到 3.4%，纺织品和服装从 8.5% 降到 5.9%。最不发达国家出口在发达国家受到的有效实施关税(包括优惠)，农产品从 2.3% 降到 1.6%，工业产品从 2.9% 降到 1.4%，纺织品和服装从 6.7% 降到 4.7%。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出口的产品，包括农产品及纺织品和服装，仍然有较高的关税和高峰以及关税升级。

11. 贸易中按最惠国或优惠待遇以零关税进入市场的份额越来越大。从全球来看，过去 10 年内各个区域的免税贸易有了增加(平均 34%)，达到约 40%。³ 2000 至 2005 年期间，发达国家的免税进口百分比，发展中国家的从 63% 增加到 76%，最不发达国家的从 75% 增加到 82%。2006 年，美国进口总额的一半和欧洲联盟进口总额的 63% 是按最惠国待遇免税进口的，但是，美国从发展中国家的进口只有 29% 是免税的，原因是这些国家一般出口更受保护的的商品。不过，美国进口发展中国家的 34% 和欧洲联盟进口发展中国家的 16% 有资格享受为发展中国家保留的某种优惠待遇。

12. 经合组织的农业支持估计数从 2005 年的 3 760 亿美元略微下降到 2007 年的 3 650 亿美元，即从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1.05% 下降到 0.89%。由于在根据《蒙特雷共识》到 2015 年实现官方发展援助占国民生产总值 0.7% 的指标方面缺乏进展，与贸易有关的能力建设在官方发展援助总额中的份额从 2001 年的 4.4% 下降到了 2005 年的 3.5%。

13. 至于服务业，发展中国家的出口依然比较集中，前五个出口国占所有服务业出口的一半，前 15 个出口国占 75%。亚洲占发展中国家服务业出口的四分之三。2007 年，最活跃的出口者是非洲，出口增长 19.8%，然后是亚洲(18.9%)和拉丁美洲(13.0%)。最不发达国家的服务业出口增长了 11.4%。旅游和运输占发展中国家服务业出口的三分之二，而商业、信息和通讯以及金融和保险服务占近三分之一。经济转型国家的服务业出口增长 30.5%。南南服务贸易估计占发展中国家服务业出口的 45%，占世界服务业出口的 11%。如同商品一样，区域内贸易的倾向很明显。

14. 2007 年，外国直接投资流入发展中国家的总额达到了创记录的 4 710 亿美元，占世界外国直接投资流入总量的四分之一。驱动这种投资的是新生产能力投资的增加和跨国公司国外生产的扩大。巴西、中国、印度和南非占流入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总额的一半。2008 年经济形势的进一步捉摸不定预期将导致流入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减少到 2 820 亿美元，即减少约 40%。

² 世界银行：《2008 年世界贸易指标》。

³ 同上。

15. 劳工流动和移民有助于促进原籍国与目的地国之间的贸易、投资和发展联系。2 亿多人口在其原籍国之外生活和工作，全球汇款流量在 2007 年达到 3 180 亿美元，这些是收入 and 外汇的重要来源。通过“共同发展”合作伙伴关系来使汇出国和汇入国都得到尽可能大的净惠益非常重要，而将汇款用于公共和生产性投资以及确保来回移民也同样重要。

16. 2008 年 4 月贸发会议第十二届会议通过的《阿克拉协定》承认，为使全球化成为有利于所有人的积极力量，使人人公平分享其惠益，需要有一套全面和连贯的发展政策和举措，而确保所有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有效、有意义和有实惠地参与国际贸易体制既是严重挑战，又能够带来机遇(第 62 段)。它承认，全球化的经济社会政策和环境层面之间的互动应当符合每个国家的特定需要和情况。它还呼吁世贸组织所有成员坚持和重申在世界贸易组织内做出的承诺，促进建立一个有助于发展的、能良好运行和有规章可循的、开放、公平、可预测的和无歧视的多边贸易体制(第 63 段)。它强调，世贸组织所有成员必须展示它们对按照多哈回合谈判的总体发展内容，成功结束多哈回合谈判和充分实现其核心议程的共同兴趣和政治意愿。

17. 应对新出现的全球挑战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要求全球伙伴关系的各个部分——贸易、援助、金融、投资和技术——均相辅相成，齐心协力，增强国家惠益。关于全球伙伴关系促进发展的千年发展目标 8 的一个主要部分是进一步开发一个开放、有规章可循、可预测和无歧视的贸易体制。开展一次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高级别活动，举行发展筹资多哈审查会议，将有助于就齐心协力实现这一目标达成共识。到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进程已经过去了一半，需要做出努力为发展中国家改善市场准入条件，减少农产品贸易的扭曲，大大增加国际支持，以帮助发展中国家受惠于国际贸易。

三. 多边贸易体制方面的动态

18. 多哈回合自 2001 年开始以来已经进入了第七个年头。它现在正处于关键时刻，因为谈判要在 2008 年年底结束。一些大国的政治周期预计将使 2009 年的谈判更加复杂。焦点是为农业和非农产品市场准入方面的削减承诺确定全面的模式。在其他谈判领域，例如服务业、《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规则与贸易便利等领域取得与此相称的进展也受到重视，以便以一项单一承诺达到总体的平衡。继 2007 年 7 月印发了关于农业和非农产品市场准入模式的初稿后，2008 年 2 月、5 月和 7 月相继印发了关于这两个问题的修订案文，作为讨论的基础。

19. 2008 年 7 月 21 日至 30 日召开了一次世界贸易组织非正式“小型部长级”会议，有约 40 名部长和高级官员参加，主要是要确定农业和非农产品市场准入的模式，但没有实现迫切需要的突破。会议的目的是要通过较高政治级别的部门间“横向”谈判来解决谈判中的关键未决问题。这种未决问题包括：在扭曲贸易的

国内总体支持中为发展中国家农业减少扭曲的程度；发达国家农产品关税的减少程度；发展中国家农产品关税削减的灵活性；和发展中国家工业品关税削减的程度。希望关于这些问题的决议能够推动在农业、非农产品市场准入和在其他领域达成协议。会议期间举行了一次关于服务业的“意向会议”，32 个与会国就可能如何改进提供服务的条件交换了意向，以为服务业谈判注入活力。会上还讨论了将欧盟的香蕉税率(从现行的每吨 176 欧元)定为每吨 114 欧元的提议，这是一个欧盟与拉丁美洲香蕉生产国之间长期存在的争端。还讨论了三个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问题(葡萄酒和烈酒地理标志多边注册问题、进一步保护所有产品地理标志的程度和通过专利制度保护生物多样性与传统知识问题)，因为不少国家对它们特别重视。

20. 尽管在许多核心问题上取得了瞩目的进展，澳大利亚、巴西、欧洲联盟、中国、印度、日本和美利坚合众国关于农业特殊保障机制问题的小组讨论出人意外地没有取得成功。症结是发展中国家能够如何容易地援引保障行动，针对进口的增加，在现行法定最高税率(“约束税率”)的基础上，再提高实施税率。谈判破裂，除其他外，意味着部长们将不会处理非洲国家寻求的更加大胆和迅速的棉花补贴削减问题。虽然在制订农业和非农产品市场准入模式的总共 20 个核心问题中，据报告已经就 18 个问题立场趋于一致，但是人们感到在一揽子内的某些问题上还是存在着分歧。特别鉴于特殊和差别待遇原则，在发展中国家寻求的优惠减让程度上显然存在着不平衡，包括对拟议中的发展中国家削减工业品关税程度和发达国家削减农业补贴程度。至于程序，考虑到大组讨论未能取得成果，人们基本上承认有必要进行小组谈判，不过这个小组讨论进程范围之外的国家对它们所感到的缺乏包容性和透明度表示关注。小组讨论进程的结果将需要以协商一致的方式获得多边认可，因为多哈回合的结果最终将需要经世界贸易组织所有部长参加的部长级会议通过。

21. 不能为谈判的最后阶段奠定基础，多哈回合就无望在 2008 年年底结束，要在 2009 年恢复更加困难。另一个麻烦因素是美国政府缺乏贸易促进授权。恢复贸易促进授权被认为是美国可信地参加谈判所必需的。人们担心这个回合可能要停顿一段时间，可能是两年，但同时人们也日益呼吁尽早全面恢复谈判。有人提出先就一些可完成的任务达成协议，而“单一承诺”原则意味着在一切组成部分都得到解决之前，所有要素仍然是可谈的。还有人建议按“快车道”方式解决发展方面可完成的任务。目前正在进行紧张的磋商，包括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为确定如何继续前进和是否可能恢复谈判所进行的磋商。

A. 农业

22. 农业谈判所涉及的是市场准入、国内支持和出口竞争。如上所述，中心问题是扭曲贸易的国内总体支持的削减程度、发达国家关税削减程度和发展中国家的灵活性。小型部长级会议还处理了棉花专用补贴、主要是发达国家的特殊保障、

“敏感产品”、关税上限、“特别产品”和特殊保障机制。其他悬而未决的问题包括：特惠侵蚀、热带产品、关税简化、允许以低税率进口直到某一确定数量的税率配额、最不发达国家的免税免配额市场准入、特定产品的补贴、出口竞争和出口限制。

23. 贸发会议的估算指出，这个回合最显著的影响将来自欧洲联盟的平均实施税率从 21%降到 12%和日本税率从 31%降到 17%所做的削减。发展中国家的农业实施税率将减少有限，可能从 17%降到 15%。发达国家进口油菜籽、牛肉、香蕉、其他热带水果、柑橘和一系列其他产品的数量可望明显增加。由于粮食进口价格的上涨和特惠市场准入的侵蚀，净粮食进口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情况将更糟。

24. 在**市场准入**方面，已经商定了一个将关税分成四级和对高关税做较大削减的税率削减公式（“分级公式”）。在相应税级中，发展中国家的削减将为发达国家的三分之二。约 30 个发展中国家将实施分级公式，48 个弱小经济体将实施更宽松的公式或总体平均削减。最不发达国家免除任何削减。发达国家高税率的削减程度仍未解决，因为它们往往对进口敏感。在小型部长级会议上提议削减 70%。由于逐项削减不能先天保证总体平均水平会有显著削减，为发达国家定的起码平均削减指标是 54%。对发展中国家，最高平均削减定为 36%，这样分级公式就不会导致不相称的大幅度削减，因为发展中国家往往保持较高的初始约束税率而要做幅度较大的削减。

25. 市场准入改善的程度取决于公式的例外情况，所有国家都可以指定数量有限的受保护产品为“**敏感产品**”，如果相关税率配额增加，这些产品的关税削减可灵活地降至正常公式削减的三分之一、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二。发达国家的敏感产品数目提议为农产品关税细目的 4%，税率配额增加的幅度为国内消费的 4%。高关税结构的国家有权增加 2%，但须增加税率配额。由于敏感产品可能破坏潜在的福利收益，增加税率配额在补偿这个损失方面很重要。提议将按公式削减后的最高允许税率（“关税上限”）限定为 100%，它不适用于敏感产品，但适用于除 1%关税细目以外的其余农产品。这将限制那些对某些产品施加高农产品关税的国家。

26. 国内农业弱小的发展中国家特别重视只有发展中国家可以享有的特别津贴——特别产品——用以促进粮食保障、生计保障和农村发展。鉴于目前的粮食危机，这特别重要。指定“特别产品”允许对数目有限的产品放缓关税削减，包括不削减。农产品出口国关注的是，过分放宽特别产品安排会妨碍改善它们在发展中国家的市场准入。小型部长级会议讨论了符合条件的产品数量最高为农产品关税细目 12%的提议；5%有资格享受零税率削减，而总体平均削减幅度为 11%。结果，约 100 个发展中国家联手要求扩大产品覆盖面，降低最起码的平均削减幅度，以便将更多的产品置于市场充分开放之外。

27. 特殊保障机制是发展中国家在廉价进口产品迅速增加以至危及贫穷农民生计需要时保护脆弱农民的特别重要的工具。这个问题是小型部长级会议受挫的显见原因。特殊保障机制允许发展中国家针对进口激增或进口价格下降临时提高关税。关键问题是补救性关税可以在什么条件下和以什么程度超过多哈回合前的约束税率，以及在另外一方面，如果对可能的补救有一个先天的上限限制，那么特殊保障机制如何才能对发展中国家真正起作用。对于进口激增，2008 年 7 月的模式案文草案（“7 月案文”）建议，可以根据进口激增的程度，在多哈回合前约束税率的总上限限额范围内，对现行的关税施加不同数额的补救税。发展中国家将有权超出这个上限税率 15 个百分点或者新约束税率的 15%，但在某一规定时期只限于 2 至 6 种产品。弱小经济体及最不发达国家将有资格享受较少限制的较高上限。

28. 小型部长级会议讨论了只允许在进口激增幅度大（即大于 140%）的情况下适用这种高于初始约束税率的上限问题。特殊保障机制的支持者认为这个触发点太高，使这个工具不能有效运作。他们的理由是，到进口增加了 40% 时，国内生产早已受到了严重破坏。农产品出口国争辩说，降低触发点会允许甚至在正常进口增长时也施加追加税，并且对以较小毛利出售的大宗商品，提价的影响会很大。支持特殊保护机制的约 100 个发展中国家联手要求降低触发点，提高追加税，便于特殊保障机制在早期就能采用，以有效应对进口的增加。

29. 发展中国家一些集团之间在**优惠侵蚀**和**热带产品**问题上也有相互竞争的利益。这取决于对发达国家的优惠准入，例如，在欧洲联盟市场，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力求推迟和减少给惠国的关税削减，以缓减优惠幅度的侵蚀。相反，没有优惠市场准入待遇的热带产品出口国，主要是拉丁美洲的一些国家，力求加深、加快关税削减，以为它们的出口开拓最惠国市场准入机会。问题在于被确定为易受优惠侵蚀的产品有三分之二与分类为热带产品的相重叠，其中包括香蕉、蔗糖、剪切鲜花和烟草。为此，双方都在争取减少重叠产品的数目，包括考虑到为解决欧洲联盟与拉丁美洲香蕉生产国之间长期存在的法律争端而提出的将欧洲联盟对香蕉的税率定为每吨 114 欧元的提议。

30. 正在争取通过对扭曲贸易的补贴的各个组成部分做特定削减和削减扭曲贸易的国内总体支持，来对**扭曲贸易的国内支持**做强制性的大幅度削减。这些措施将不会导致国内支持实际支出的明显减少，因为削减的是上限，而上限往往大大高于实际支出水平。相反，这将限制自行酌定的政策变动的范围，改善对未来谈判回合的承诺的结构。国内支持中的一个中心问题是美利坚合众国的新的上限，这特别是因为它的 2007 年《农场法案》维持了许多商品支持。小型部长级会议讨论了美国削减 70% 的问题，这将使其扭曲贸易的国内总体支持从 482 亿美元减少到 145 亿美元。不过，这要高于它声称的目前支出水平，这个支持水平因商品价格高而较低。

31. 小型部长级会议没有讨论非洲国家提出的更大幅度、更快削减棉花补贴问题。关键是如何处理美国对棉花的国内支持，而这又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仍然悬而未决的关于特定产品国内支持的一般纪律措施。美国是继中国之后世界上第二大棉花生产国，又是领先的出口国。根据某些共同引用的估计，美国如取消补贴将会使世界棉花价格上升 10%至 12%，虽然这个估计取决于对供应应对措施假设。⁴ 贸发会议的估算指出，美国取消 30 亿美元的补贴能够为西非国家产生约 4 000 万美元的福利收益。

B. 非农产品市场准入

32. 发达国家的非农产品关税保护一般来说较低，虽然在包括纺织品和服装在内的某些部门有关税高峰和高关税。发展中国家的关税较高，但主要由于单边自由化，实施税率往往低于约束税率，使关税位于这两者之间。鉴于制成品占进口的三分之二，发展中国家关注的是它们的工业部门突然向国际竞争开放，有可能引起去工业化、政府财政收入丧失或关税政策灵活性减少。在低收入发展中国家，进口税平均占总税收收入的 19%至 30%。

33. 事实证明非农产品市场准入谈判是颇具争议的。非农产品市场准入关税削减的基础是协调较大幅度削减高关税的“瑞士公式”。27 个发展中国家将适用这个公式，而对其他发展中国家采用不同的关税削减方法：12 个约束范围小的发展中国家将平均增加它们的约束范围不超过 30%。33 个弱小经济体中的大多数将按拟议中的 18%至 30%税率约束它们的关税。最不发达国家免做任何关税削减。争论的主要问题涉及到发展中国家关税削减的程度、包括拟议中“反集中条款”在内的发展中国家灵活性的条件和部门关税谈判与协调。其他悬而未决的问题包括弱小经济体的公式、优惠侵蚀、某些国家的特别灵活性、最不发达国家的免税免配额市场准入以及非关税壁垒。

34. 7 月案文将瑞士公式系数(等于最大上限关税)与不同的灵活性程度联系起来，从而在这两者之间建立起权衡。据此，选择较高系数的发展中国家将在按公式调节削减时适用较小的或零灵活性。发展中国家感到这种联系有悖于多哈回合的任务授权，忽视了它们的敏感性。发达国家则质疑灵活性的范围，认为它们可能将很大一部分发展中国家的敏感产品排除在外。

35. 争议的根源在于拟议中的关税削减模式是否充分符合业已商定的农业与非农产品市场准入之间“不完全对等”和“市场准入方面类似高的企望程度”的原则。现有的非农产品市场准入提议将有效地把发展中国家的关税上限定在 20%至

⁴ Daniel A. Sumner, “A quantitative simulation analysis of the impacts of US cotton subsidies on cotton price and quantities”, 可查访 http://www.mre.gov.br/portugues/ministerio/sitios_secretaria/cgc/analisequantitativa.pdf。

25%之间，这意味着发展中国家要做的平均削减要比发达国家的大，尽管它们在按公式削减后仍将维持比发达国家高的关税。发展中国家提到的一个提议是将农业关税上限定为 100%，以支持它们工业关税较高的上限。发展中国家仍然关注大幅度削减关税对发展可能造成的消极影响和调整费用。发达国家关注的是拟议中的削减将不会在发展中国家产生真正的市场准入和新的贸易流动。

36. 发展中国家公式中的“**灵活性**”是指或是适用一半的公式削减，或是对一定比例的工业关税细目不做削减，条件是这些关税细目所占的进口额不得超过某一最高数额。发展中国家对所谓的“**反集中**”条款表示关注，因为这项条款预先将产品整类整类地排除在公式削减范围之外。关税同盟的一些成员希望有更大的灵活性，以便避免某一成员适用较大公式削减时引发其他成员做相同幅度的削减，而由于存在着共同对外关税，本来是不要求(如对最不发达国家)这样做的。南部非洲关税同盟和南方共同市场就表示了这种关注。

37. 近来对**部门谈判**给予了更多的强调，这种谈判力求在公式削减之外再减少和协调特定部门的关税，这是因为企望通过瑞士公式获得的总的程度仍未解决，而发达国家希望在化工、电子和汽车市场等日益增长的市场加深自由化程度。曾商定发展中国家按自愿原则参加部门谈判，但已经提出在参加部门举措和系数的大小之间建立联系。发展中国家忧虑的是这种联系可能使部门谈判变成几乎是强制性的。小型部长级会议审议了这样一个提议，即发展中国家至少参加两个部门谈判的条件谈判，它们如参加最后的部门性举措，将以提高瑞士系数的形式得到补偿。

38. 至于农业，对**依赖优惠的国家**来说，它们主要关注的是它们出口市场优惠的侵蚀。它们从厚重的优惠中受益最多的是那些最惠国关税高的部门，例如服装和水产部门，但是，按照调整的瑞士公式，这种关税将做较大幅度的削减。对被确定为在欧盟和美国市场容易受到优惠侵蚀的数目有限的产品，实施时间将较长。在这方面，对一些亚洲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没有包括在某些优惠计划之内的数目有限的服装产品，实施时间将较短，因此，如果最惠国关税削减推迟的话，它们将受到很不相称的影响。优惠侵蚀对于那些将纳入部门性举措要做较大幅度关税削减的产品来说影响更大。那些列作优惠侵蚀产品的关税细目有可能被排除在部门谈判之外，以便不取消优惠侵蚀。

39. 处理**非关税壁垒**问题对发展中国家依然非常重要，因为它们受到的非关税壁垒往往比发达国家高。单靠市场准入并不能确保实现多哈回合产生的出口机会和发展中国家出口的有效市场进入。将特别注意七项特定的“横向”和“纵向”提议，包括为解决非关税壁垒争端提供便利的提议。列出的其他非关税壁垒提议包括关于化工产品、电子、纺织品标签、服装和鞋业的提议。表中没有提及关于出口税的提议。

C. 最不发达国家的免税免配额市场准入

40. 在(中国)香港商定的免税免配额市场准入决定对最不发达国家来说依然是一个关键问题。该决定要求到 2008 年或者多哈执行期开始时至少给予 97%的产品以免税免配额待遇,剩余的 3%此后逐步自由化。问题在于如何和何时逐步实现 100%的覆盖,以及如何确保原产地规则是“透明和简单”的。3%的关税细目可以对最不发达国家出口的很大一部分产生影响。在农业和非农产品市场准入谈判中,最不发达国家力求澄清实现这些目标的时间表和监测实施情况包括原产地规则实施情况的程序。

41. 许多发达国家早在 2005 年就已经达到了 97%的覆盖率,但其他国家尚未做到。据报告,日本和瑞士取得了重大进展,它们最近扩大了它们的免税免配额待遇产品覆盖面,以达到 97%这个门槛。另外,印度和中国采取了重大步骤,为最不发达国家改善市场准入。最不发达国家提出了一个关于原产地规则的提议,要求使用以价值增加方法为基础的协调规则,双边处理这个问题。非农产品市场准入模式促使国家使用这个拟议中的模式。欧盟等地正在进行的原产地规则改革有望能解决最不发达国家的一些关切。最不发达国家强调有必要按照它们的生产和出口情况调整原产地规则。

D. 服务业

42. 在发展中国家,服务业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52%和就业的 35%,而且涉及诸多方面,因此,运营良好的服务业部门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在消除贫穷方面是至关重要的。普及教育、保健、用水和环境服务对实现下列目标很重要:普及初级教育(千年发展目标 2)、降低儿童死亡率(目标 4)、改善产妇保健(目标 5)以及获得安全饮水(目标 7)。妇女在服务业提供和消费两方面扮演的角色使得该部门与赋予妇女权力(目标 3)有关。贸发会议就服务业,包括普遍获得服务问题展开了全面的工作。

43. 总的来说,发展中国家争取通过服务业谈判来实现国家政策、改革和自由化,包括供应能力建设和体制监管框架有适当的节奏和顺序,并确保增强市场准入和部门进入以及它们重要出口的供应模式。已经提出了约 71 份初始出价和 31 份修订出价。出价的质量,还需要在承诺的深度和广度方面加以改进,以符合《服务贸易总协定》第四和第十九条规定的发展目标。自 2006 年以来,除了双边谈判之外,还进行了多边谈判。21 份多边请求书涉及到关键部门、所有供应模式和最惠国待遇免除问题。

44. 在小型部长级会议期间为推动市场准入谈判举行了一次意向会议,相互间针对双边和多边请求,交换了可能就新的服务业市场准入和改进市场准入提出出价(和请求)的意向。约 32 位与会者表示他们可能有条件地提出出价,但有待修订出价予以确认。

服务业意向会议

交换的意向涉及到所有主要服务业部门，包括商业、邮递、电信、建筑、销售、环境、金融、运输(特别是海运)和与能源有关的服务。就在邮递、电信、销售、环境、银行、保险和与能源有关的服务等部门中取消模式 3 方面的限制提出了意向。关于模式 1，讨论的中心是商业和销售服务。关于模式 4，就特定部门(如商业服务)的改进以及所有相关类别(公司内部人员调动、商务访客、合同服务供应商和独立专业人士)跨部门的改进表示了意向。还就以下各项表示了意向：延长定留期；澄清、减少或取消经济需要测试；消除模棱两可的定义；以及调整主要列表公约的现有条目，作为交换，改进发展中国家在电信、金融、环境和销售服务等部门的承诺。注意到了关于国内监管的谈判的重要性。发展中国家总的来说对模式 4 和 1 的出价中缺乏增值表示失望。

45. 正在讨论一份关于服务业的案文，“完成服务业谈判所需的要素”，以便在关于农业、非农产品市场准入和服务业的市场准入谈判中达成平衡。案文草案规定，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应尽最大可能响应双边和多边请求，加大承诺的深度和广度，包括视可能在显著存在阻碍的地方，特别是与发展中国家出口利益有关的部门和模式，例如模式 1 和 4 中，充分反映现行的市场准入和国民待遇水平，并提供新的市场准入和国民待遇。这种承诺应当与每个国家的发展程度、监管能力和国家政策目标相称。提议将提交修订出价的日期定为 10 月 15 日，将提交附表最后草案的日期定为 12 月 1 日。

46. 发展中国家最初质疑服务业案文的可取性，因为谈判准则已经存在(在 2001 年通过，由 2004 年 7 月框架协定和 2005 年香港部长级宣言附件 C 补充)。对案文的某些内容也有争议，例如“市场准入和国民待遇现有程度”的提法。人们对发展的灵活性、《服务贸易总协定》的结构和监管框架也表示关注。案文没有提到谈判准则中的某些规定的内容，包括按照《总协定》关于促进发展中国家参与服务贸易的第四条的目的评估服务贸易、审议第四条实施的程度、建议以什么方式方法促进第四条规定的目标，以及在结束谈判前评价在实现第四条目标方面取得的结果。

47. 最不发达国家要求根据最不发达国家的模式设立一种机制，通过最不发达国家的可预测、可强制实施的优惠准入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模式 4 请求，赋予特别优先。7 月案文文本草案规定，所有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均可免除使所有最不发达国家成员受惠的优惠待遇方面的最惠国义务，这是最令人满意的结果，而这种免除的具体原则和特点将在提交修订出价前完成。

48. 发展中国家继续争取商业上有意义的模式 4 承诺，这方面的收益估计达 1 500 亿至 2 500 亿美元，特别是低技能工人流动产生的收益。到目前为止，修订出价

中的改进有限。发达国家的改进主要涉及高技能流动和那些与模式 3 捆绑在一起的流动，如公司内部人员调动和商务访客。发展中国家要求有商业意义的承诺，包括：纳入与模式 3 脱钩的类别；取消配额、经济需要测试和工资平价要求；确保移民法的透明度和灵活的资格要求（如承认才能和经验，而不是正式学位）。

49. 正在根据《服务贸易总协定》第六条第 4 款谈判对国内监管的纪律措施，以确保资格要求、技术标准和许可证要求不对服务贸易构成不必要的障碍。主要挑战依然是如何在这样两个方面达到平衡：一方面是必须维护国家的监管自主权；另一方面是实施国际纪律，消除特别是对模式 4 的不合理市场准入壁垒。发展中国家强调灵活的发展政策的重要性和监管权力。所谓的“必要性检验标准”直接影响到市场准入与监管权力之间的平衡。虽然有些人把这个概念视作有意义的纪律的要害，但其他人认为它过分抑止了政府的斟酌监管权。修订案文避免提及“必要性”，但使用了一种类似的方式，例如要求许可证和资格认定程序“本身不得构成对提供服务的限制”。在《服务贸易总协定》规则的谈判方面没有取得多大的进展。

E. 特殊和差别待遇及实施问题

50. 特殊和差别待遇及实施问题处理的是多边贸易体制的不平衡问题，对多哈回合的发展层面仍然至关重要。在使最初的针对特定协议的 88 项特殊和差别待遇提议更加精确、有效和可操作方面没有取得什么进展，取得进展的仅仅限于五项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特定提议，包括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免税免配额市场准入的提议。对 16 项剩余的特殊和差别待遇提议中的七项进行了讨论。关于实施问题，据报告没有取得明显进展，一些问题正在结合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进行讨论。

F. 其他问题

51. 加紧讨论了三个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问题：葡萄酒和烈酒地理标志通知和注册多边系统、进一步保护所有产品的地理标志以及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同《生物多样性公约》之间的关系，后面两个也是“实施”问题。在小型部长级会议上，支持者要求对这三个问题做“平行”处理，启动关于加强地理标志的谈判，以及将在专利申请中披露生物资源和（或）有关传统知识的来源这项强制要求纳入《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没有取得多大进展，因为国家间存在着分歧，包括这些问题是否是单一承诺的组成部分和如何确保平行处理。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问题与千年发展目标和消除贫穷特别相关，因为它们影响到地方社区和农民的经济福祉以及环境可持续性。

52. 关于反倾销和补贴包括渔业补贴的规则，特别有争议的是“归零校正”（一种计算倾销幅度的方法），许多参加者都认为它会扩大倾销幅度。反倾销措施主要使用者（进口国）和这种措施所针对的出口国之间持有不同的立场。就渔业补贴而言，有人提议禁止各类补贴，包括增强市场能力补贴、运营费用补贴（包括燃

料)、基础设施补贴、收入和价格支持、准入权利转让和“非法、瞒报及乱捕”补贴。一般免于禁止的事项包括减少能力补贴,例如船只的退役。最不发达国家通常免于禁止。发展中国家有权提供一定的补贴,包括个体渔业和小型捕鱼船只的补贴。某些特殊和差别待遇的提供以采用渔业管理系统为条件。

53. 在**贸易便利**谈判方面,发展中国家继续寻求一种实施机制,将实施能力、提供能力建设支持的情况同发展中国家做出承诺的时间与程度联系起来。一些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提出了一种实施机制,发展中国家据此将把承诺分成立即实施、须经预定过渡期后实施以及须经提供能力建设支持和获得能力后实施三类。辩论的问题还包括消极和积极名单列表与“尽重大努力”承诺。所有这些都需要仔细审议,以符合发展中国家的有限实施能力。

54. 有效实施**贸易援助**举措,为其提供充分资金,依然是发展中国家的主要关注。在 2007 年进行了全球和区域审查之后,2008 年的贸易援助路线图强调通过增强发展中国家的自主、监测和实施,将进程转移到行动上来。2007 年举行了一次成功的认捐会议,但增加优惠的综合性框架尚有待充分运作。大量增加可预测的、不产生债务的资源仍是发展中国家的主要关注。

四. 区域贸易安排的演变

55. 区域贸易安排继续在全球扩散。到 2007 年,世界贸易组织已收到 385 份区域贸易安排通知,其中 197 个区域贸易安排已经生效。近期的扩散主要归因于双边协定。美利坚合众国根据 2002 年的《贸易促进授权》加强了双边做法的力度,订立了 11 个区域贸易安排,包括与大韩民国的协定,后者是美国继北美自由贸易协定之后最大的自由贸易协定。欧洲联盟的新战略将其重点转向亚洲和拉丁美洲的非传统伙伴。近期区域贸易安排增加了边界后覆盖的深度——包括未列入多哈回合的竞争、投资和政府采购——同时把农业补贴等其他有系统性影响的问题搁在一边不予处理。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参加区域贸易安排意味着这种贸易安排中的发展层面,包括监管和机构合作及发展援助,具有更大的意义。

56. 六个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地区和欧洲联盟一直在谈判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这将是可持续发展、消除贫穷和区域一体化的工具。今年,2008 年,是世界贸易组织授予欧洲联盟科托努优惠的豁免期满后的第一年,也是正式和临时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订立的一年。35 个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草签了协定,包括一个加勒比地区的正式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临时经济伙伴关系协定通常规定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在 15 至 25 年内使 80% 的进口和产品逐步自由化。这大体上反映了缔约国对《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关于区域贸易安排的第二十四条中“实质上所有贸易”要求的解释,虽然对这个用语没有商定的定义。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集团长期要求改变该条的参数,以便将市场开放的程度减小一些,将整个时期拉长一些。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中的第三方最惠国条款可能对南南区域贸易安排

产生劝阻作用，引起了人们的关注。巴西已经在世界贸易组织内质疑该条款是否与授权条款的精神相符。

57. 大多数地区将在 2008 和 2009 年谈判正式的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这个时间表，连同问题的复杂性，凸显了特别是非洲国家的能力制约。正式的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将规定全面的覆盖面，包括服务业、电子商务、投资、竞争、政府采购、知识产权和个人数据保护。服务业条款很可能要求加大承诺的深度，包括在非服务业部门投资的自由化。将现有的双边和次区域临时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转变为正式的区域协定，同时又真正促进区域一体化进程，这将是一大挑战。

五. 结论

58. 到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进程已经过去了一半，目前的全球经济现实——金融、粮食、燃料与能源危机、气体变化及移民——对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前景构成了挑战。国际贸易体制能够通过处理这些影响实际经济体和人类需要而做出重要贡献，虽然单靠它并不能解决根深蒂固、盘根错节的问题。多边贸易体制继续是全球贸易管治的基石。但是，贸易体制必须要在一个范围更大的全球经济管治系统内运作。因此，进一步加强全球经济管治中不同层面和系统——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以及包括贸易、援助、金融、投资、就业和技术等方面——之间的协调就是至关重要的。

59. 必须做出努力，确保多边贸易体制继续得到维护，使多哈回合的谈判成功结束，取得面向发展的均衡结果。如这个回合延迟结束，其直接后果可能是更多地诉诸贸易诉讼，强化双边和区域贸易协定，从而使国际贸易体制有进一步解体的风险。一如《阿克拉协定》所规定的，世界贸易组织所有成员维护和重申它们在谈判中做出的这样一个承诺是极其重要的：促进建立一个有助于发展的、能良好运行和有规章可循的、开放、平等、可预测的和无歧视的多边贸易体制。还应当努力重新开展谈判，兑现多哈回合对发展的许诺。

60. 也许值得仔细审视如何界定谈判议程以及多边贸易体制以什么方式方法来管理其 153 名形形色色的成员以包容和透明的方式在单一承诺之下谈判范围广泛的复杂议程。充满活力的南方的出现还要求调整贸易体制中的思维定向、政策方针。一些发展中国家已经成为生产和贸易中的全球关键角色。这种演变大大改变了贸易体制的互动关系。例如，拥有生产力的发展中国家现在具有显著的谈判影响力，在涉及到敏感的贫困和生计问题时它们是非常有主见的。乌拉圭回合的既定议程主要是农业和服务业，而多哈回合的规定任务包括了范围更大的一揽子问题，其中有非农产品市场准入问题、新加坡问题和其他问题。项目众多的议程虽然可望便利部门间的权衡，但事实也证明难以管理，2004 年就有三个新加坡议题从这个谈判回合中删除。扩大议程的范围，分散了对核心问题特别是农业问题的注意力，而预期的部门间权衡却在对各国特别重要的问题上难以达到。

61. 多哈回合发展议程的承诺，要求发展目标和愿望应当大大优先于狭隘的、无远见的商品主义考虑，形形色色成员的具体情况和关注应当得到充分和系统的响应和顾及。特殊和差别待遇原则在市场准入和制订规则的谈判的所有方面都是至关重要的。另一方面，平衡成员之间，包括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内部成员之间多种多样、时而相互竞争的利益，已经成为一项越来越棘手的挑战。多样性如此扩展更增加了平衡的总体统筹兼顾的复杂性。

62. 国际贸易仍然是增长和发展的强大推动力。大多数发展中国家，由于生产性供应能力和竞争能力不足，缺乏支持性基础设施和有利的政策环境，以及对它们农业、制成品和服务出口的市场准入和进入壁垒，还没有从这种增长中充分受惠。联合国系统，包括贸发会议(通过它的三个支柱：达成政府间共识、研究和分析、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应对这些挑战和受惠于日益增多的贸易机会。贸易援助和发展援助是这种支持的重要组成部分。

63. 要使全球化成为有利于所有人的积极力量，使人人公平分享其惠益，确保发展中国家有实惠地参加国际贸易体制是必须解决的一个严重挑战。正如《阿克拉协定》所强调的(第 45 段)，“最大限度地增加国际贸易自由化的收益和尽可能缩小其代价，要求在各级层次上相互支持和协调的政策和管理。”在这方面，使多哈回合成功结束就至关重要。正如《阿克拉协定》所述，有必要确保为发展中国家的出口提供更多的市场准入和进入；执行更加公平的规则；加强南北、南南和区域贸易与合作安排并以发展为定向；调动服务贸易和服务业经济的潜力，以促进发展；增强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和生产能力。
